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18

单位名称：石家庄市财政局（汇总）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拟订财税发展规划、政策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各项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订市与县（市、区）、政府与企业的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

（二）贯彻执行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起草相关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并监督执行。

（三）负责管理市级各项财政收支。编制年度市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汇编全市预决算草案。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审核批复部门（单位）年度预决算。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报告财政预算、执行和决算等情况。负责政府投资基金市级财政出资的资产管理。负责市级财政预决算公开。

（四）负责组织起草税收地方性法规和规章草案、实施细则和税收政策调整方案。提出上级授权税目税率调整、减免和地方税收政策等重大事项的建议。组织推进税收制度改革。

（五）按分工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

贯彻实施彩票管理政策和有关办法，参与管理彩票市场，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

（六）研究制定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市级国库业务，按规定开展国库资金现金管理工作。制定政府财务报告编制办法并组织实施。制定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

（七）拟订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和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政府债务限额管理，按规定组织政府债券申报、转贷和还本付息等工作。执行国家外债管理政策，管理市政府国外债务。开展对外财经交流。

（八）牵头编制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根据市政府授权，逐步履行市级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执行国有金融资本管理规章制度。拟订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制并组织实施，制定需要全市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

（九）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组织实施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收取市属企业国有资本收益。组织实施企业财务制度。负责财政预算内行政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管理。

（十）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有关资金（基金）财务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承担社会保险基金财政监管工作。

（十一）负责办理和监督市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市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订市级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制定基建财务管理制度。负责财政评审管理。

（十二）负责管理全市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会计制度。受上级委托，负责注册会计师考务工作。

（十三）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7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石家庄市财政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石家庄市财政集中支付中心	参公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3	石家庄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局	参公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4	石家庄市政府投资中心	参公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5	石家庄市非税收入中心	参公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6	石家庄市财政会计服务中心	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零补助
7	石家庄市会计从业资格证管理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单位）：石家庄市财政局（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930.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6,232.7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28.1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04.4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51.9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11.7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930.73	本年支出合计	58	8,129.0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64.0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65.71
	30			61	
总计	31	8,194.79	总计	62	8,194.7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单位）：石家庄市财政局（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930.73	7,930.73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6,034.41	6,034.41					
20103	政府办公 厅（室）及 相关机构 事务	6.13	6.13					
20103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6.13	6.13					
20106	财政事务	6,028.28	6,028.28					
2010601	行政运行	3,930.67	3,930.67					
20106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1,058.28	1,058.28					
2010603	机关服务	117.37	117.37					
2010605	财政国库 业务	408.02	408.02					
2010650	事业运行	111.97	111.97					
2010699	其他财政 事务支出	401.96	401.96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1,128.16	1,128.16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1,128.16	1,128.16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676.44	676.44					

2080502	事业单位 离退休	3.66	3.66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441.33	441.33					
2080506	机关事业 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 支出	6.73	6.73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304.47	304.47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304.47	304.47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288.51	288.51					
2101102	事业单位 医疗	15.95	15.95					
213	农林水支 出	51.99	51.99					
21301	农业农村	16.99	16.99					
2130199	其他农业 农村支出	16.99	16.99					
21307	农村综合 改革	35.00	35.00					
2130799	其他农村 综合改革 支出	35.00	35.00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411.71	411.71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411.71	411.71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411.71	411.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单位）：石家庄市财政局
（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129.08	6,185.74	1,943.35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6,232.76	4,341.40	1,891.36			
20103	政府办公 厅（室）及 相关机构 事务	6.13		6.13			
20103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6.13		6.13			
20106	财政事务	6,226.63	4,341.40	1,885.23			
2010601	行政运行	4,103.58	4,103.58				
20106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1,058.28		1,058.28			
2010603	机关服务	120.96	120.96				
2010605	财政国库 业务	424.27		424.27			
2010650	事业运行	117.58	116.86	0.73			
2010699	其他财政 事务支出	401.96		401.96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1,128.16	1,128.16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1,128.16	1,128.16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676.44	676.44				
2080502	事业单位 离退休	3.66	3.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1.33	441.3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73	6.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4.47	304.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4.47	304.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8.51	288.5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95	15.95				
213	农林水支出	51.99		51.99			
21301	农业农村	16.99		16.99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6.99		16.99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5.00		35.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35.00		3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1.71	411.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1.71	411.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1.71	411.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单位）：石家庄市财政局（汇总）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930.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6,232.76	6,232.7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28.16	1,128.1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04.47	304.4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51.99	51.9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11.71	411.7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930.73	本年支出合计	59	8,129.08	8,129.0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64.0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65.71	65.71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64.06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8,194.79	总计	64	8,194.79	8,194.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石家庄市财政局（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129.08	6,185.74	1,943.3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32.76	4,341.40	1,891.3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13		6.13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13		6.13
20106	财政事务	6,226.63	4,341.40	1,885.23
2010601	行政运行	4,103.58	4,103.58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58.28		1,058.28
2010603	机关服务	120.96	120.96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424.27		424.27
2010650	事业运行	117.58	116.86	0.73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401.96		401.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8.16	1,128.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8.16	1,128.1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76.44	676.4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66	3.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1.33	441.3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73	6.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4.47	304.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4.47	304.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8.51	288.5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95	15.95	
213	农林水支出	51.99		51.99
21301	农业农村	16.99		16.99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6.99		16.99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5.00		35.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35.00		3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1.71	411.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1.71	411.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1.71	411.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单位）：石家庄市财政局（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847.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4.1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65.30	30201	办公费	33.1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111.24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24.3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61.84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0.79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1.54	30207	邮电费	135.9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8.41	30208	取暖费	4.38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9.6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62	30211	差旅费	53.1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47.6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03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5.64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4.53	30215	会议费	4.02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8.59	30216	培训费	2.3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667.0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70.7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55.4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1.23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8.39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38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9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7.6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3.2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5,651.57	公用经费合计					534.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单位）：石家庄市财政局（汇总） 2023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无相关数据，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单位）：石家庄市财政局（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3.92	6.23	33.80		33.80	3.89	16.78	6.13	10.38		10.38	0.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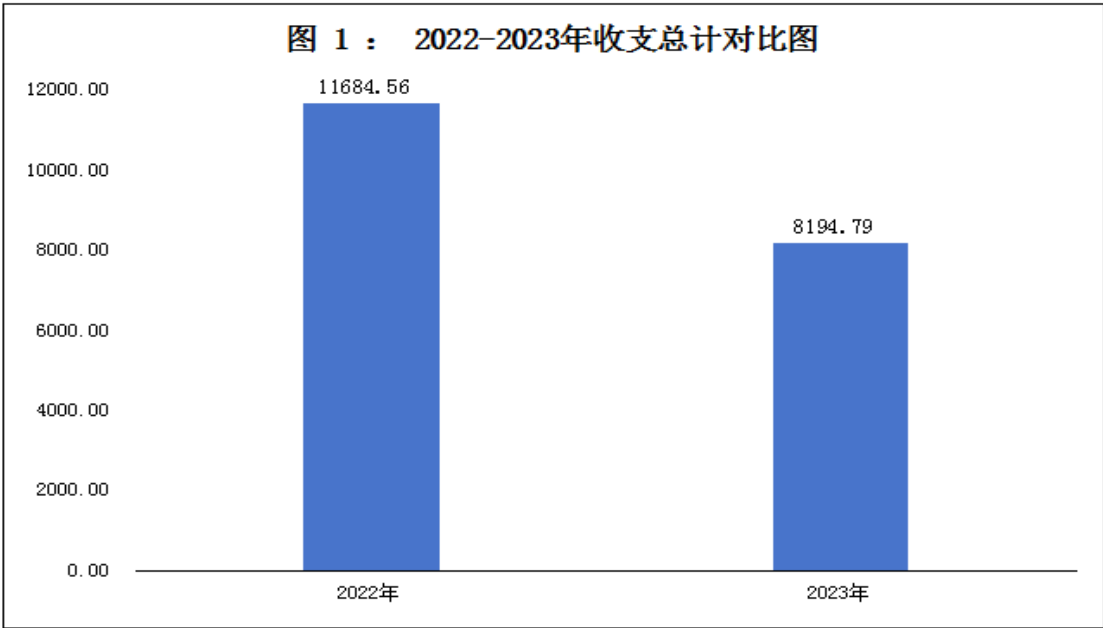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8,194.79 万元，与 2022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3,489.77 万元,下降 29.87%，主要是 2023 年我局减少了评审中心一个局属二级预算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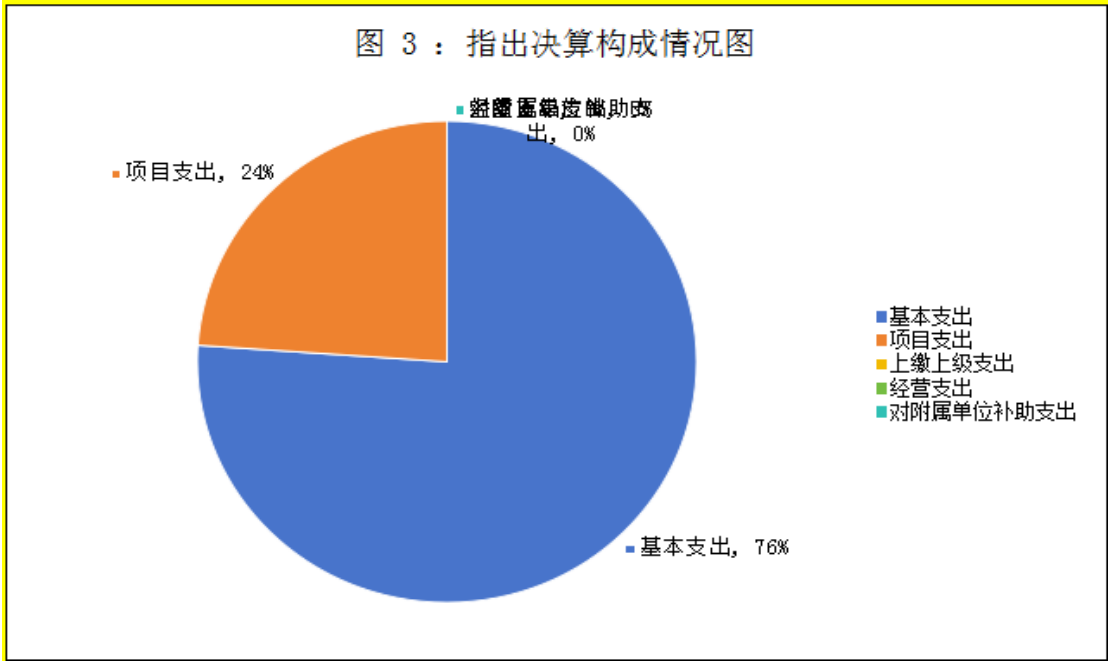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7,930.7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930.73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8,129.0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185.74万元，占76.09%；项目支出1,943.35万元，占

23.91%；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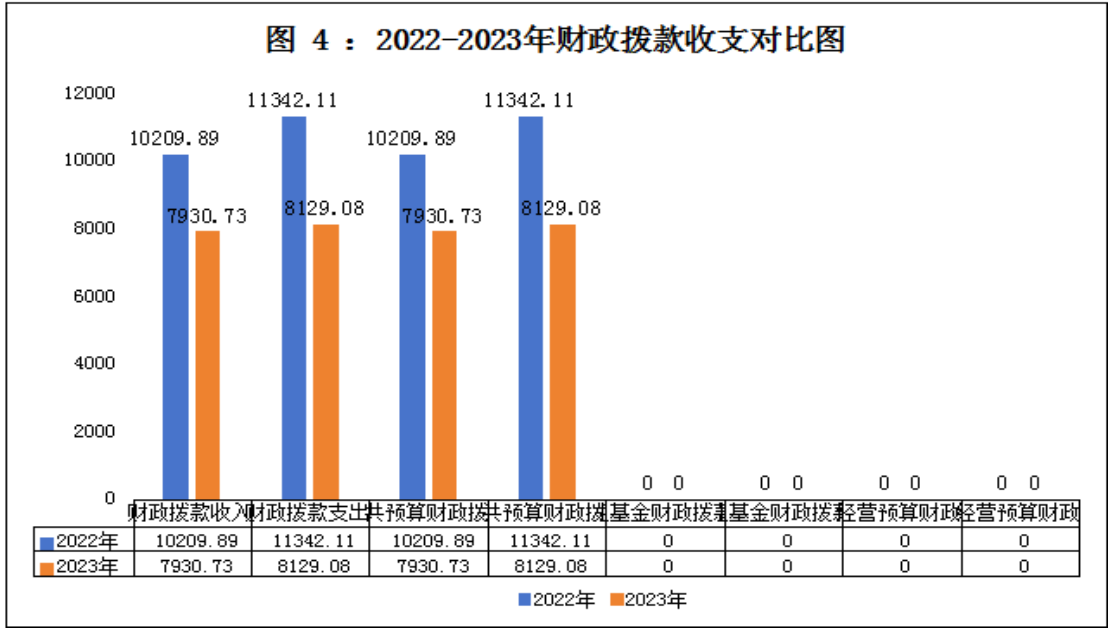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930.73 万元,比上年减少 2,279.15 万元，降低 22.32%，主要是我局减少评审中心一个局属二级预算单位，收入相应减少；本年支出 8,129.08 万元，比上年减少 3,213.02 万元，降低 28.33%，主要原因：一是我局减少评审中心一个局属二级预算单位，支出相应减少。二是部门部分专项项目支出较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930.73 万元,比上年减少 2,279.15 万元，降低 22.32%，主要是我局减少评审中心一个局属二级预算单位，收入相应减少；本年支出

8,129.08 万元，比上年减少 3,213.02 万元，降低 28.33%，主要原因：一是我局减少评审中心一个局属二级预算单位，支出相应减少；二是考试考务费、专项债券项目谋划推进工作经费、全市高端会计人才选拔培养经费等项目经费支出较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持平。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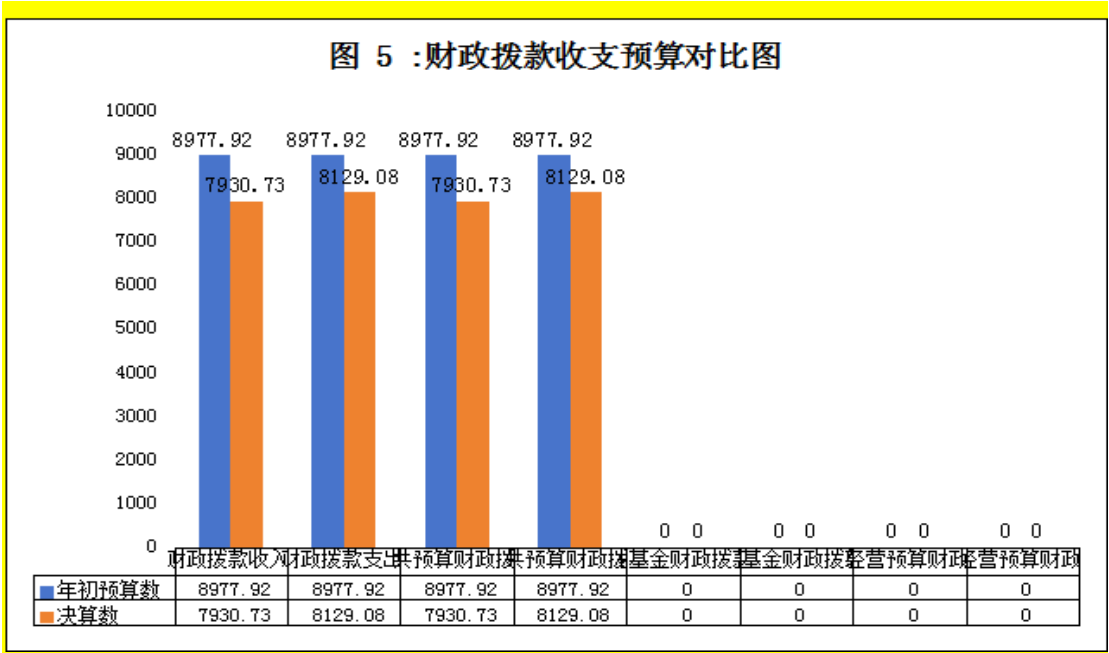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7,930.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34%，比年初预算减少1,047.19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压缩专项公用和项目经费，严控各项支出；本年支出8,129.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55%，比年初预算减少848.84万元，决算数小

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压缩专项公用和项目经费，严控各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7,930.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34%，比年初预算减少1,047.19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控专项支出，考试考务费、专项债券项目谋划推进工作经费、全市高端会计人才选拔培养经费等项目经费支出较少；本年支出8,129.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55%，比年初预算减少848.84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压缩专项公用和项目经费，严控各项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持平；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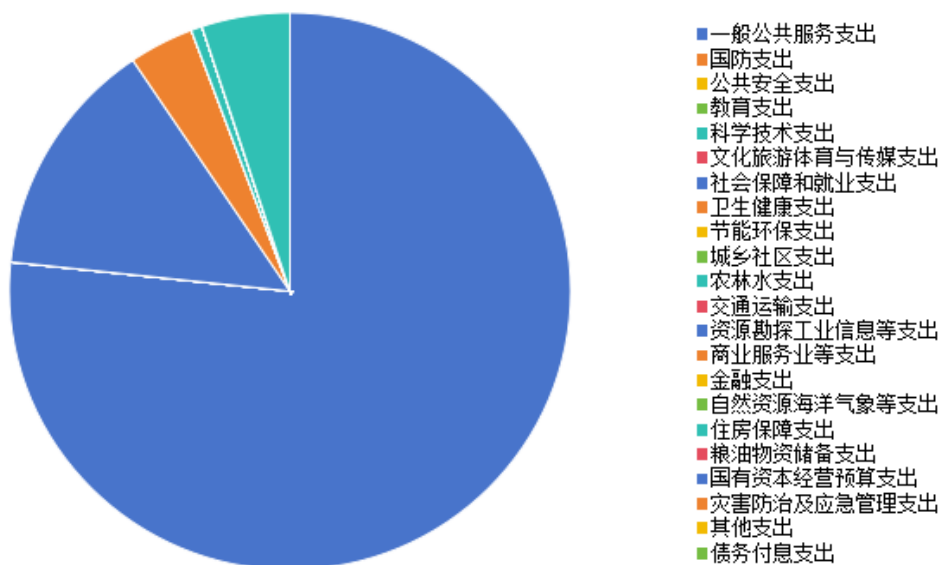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持平；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持平。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8,129.0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6,232.76 万元，占 76.67%；外交（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128.16 万元，占 13.88%；卫生健康（类）支出 304.47 万元，占 3.75%；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51.99 万元，占 0.64%；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411.71 万元，占 5.06%；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占 0%；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万元，占 0%。

图6：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构成情况图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185.7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651.5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534.1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3.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38.21%，较预算减少 27.14 万元，降低 61.79%，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 2022 年度决算减少 32.98 万元，降低 66.28%，主要是 2022 年更新、回购公务用车各一辆，车辆、保险及相应税费相应增加，2023 年无购车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6.23 万元，支出决算 6.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42%。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1 万元，降低 1.58%，主要是汇率变化导致的差额；较上年增加 6.13 万元，主要是 2022 年没有因公出国需求。因公出国（境）团组 1 个、共 1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1 个、共 6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33.8 万元，支出决算 10.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30.71%，较预算减少 23.42 万元，降低 69.29%，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上年减少 39.38 万元，降低 79.14%，主要是 2022 年更新、回购公务用车各一辆，车辆、保险及相应税费相应增加，2023 年无购车支

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 2023 年无购车计划；较上年减少 36.72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 2022 年更新、回购公务用车各一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0.38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2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10.38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23.42 万元，降低 69.29%，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上年减少 2.66 万元，降低 20.38%，主要是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3.公务接待费。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3.89 万元，支出决算 0.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6.84%。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3.62 万元，降低 93.16%，主要是根据实际接待需求产生的费用；较上年度增加 0.27 万元，主要是 2022 年无接待需求。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2 批次、24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22.58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12.3 万元，增长 2.41%，主要原因是新增人员及在职人员职务职级发生变化导致的交通补贴及通讯补贴的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71.41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2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59.1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70.4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7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70.4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75%。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1 辆，比上年减少 1 辆，主要是 2022 年将会计证中心一辆租赁车辆统计在内，2023 年未统计。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5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4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因公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 2023 年工作计划，财政部门认真履行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当年的各项工作任务。通过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的支出，保障工作人员基本权益及办公需求，保证财政工作的正常运行。人员经费支出 5651.57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534.16 万元，已达到绩效目标要求。本次评价项目 49 个，涉及资金 2795.76 万元，支出 1871.75 万元，执行率 66.95%，已达到绩效目标要求。2023 年全年预算数 8604.50 万元，支出数

8057.48 万元，执行率 93.64%。根据部门职责定位和各项工作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综合得分 99.4 分，综合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秀。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一事一议项目经费绩效自评结果。石家庄市财政局机关一事一议项目经费 35 万元。用于开展农业科一事一议业务培训、项目绩效考核和专项检查等工作，实际支出 3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通过对相关项目绩效考核和专项检查，开展业务培训指导与评估评价，加强了重点资金的监管，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自评得分 100 分。

总体来看，我局此次绩效自评结果较好，经费支出均已达到年初工作既定目标要求，但个别其他项目执行率略低，尚有提升空间，以后将在以下几方面继续努力：

1.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加强预算资金管理，对预算的事前、事中、事后进行全过程控制，加大对预算编制与执行的监督管理力度，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同时，提高单位人员对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的认识，把预算资金是否发挥使用效益与各岗位是否履职尽责相结合，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效益。

2. 提高部门绩效管理。不断完善制度建设，规范内部管理，坚持建章立制。进一步明确各部门工作职责和岗位标准，不断加强制度建设，进一步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及规范性文件，以制度化促进业务规范化。

3. 要重视绩效评价工作，切实发挥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的作用。2023 年绩效评价工作的结果，能为进一步做好 2024 年绩效工作起到积极作用，接下来，我局将会进一步完善预算项目绩效指标，从实际情况出发，综合考虑，增强指标的可评性，提高财政支出产生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积极把绩效评价应用与实际工作中，总结经验和教训，强化财政资金管理、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在更高层次上实现财政资源配置的公平性和合理性。

附件 2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财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 年省级下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工作经费（专项资金）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财政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5	到位数：	35	执行数：	35	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5	其中：财政资金	35	其中：财政资金	35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业务培训、项目绩效考核和专项检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预期目标全部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相关项目评估评价数量		≥5 次	5	10
		质量指标	完成评估评价及业务培训的质量		资金使用效益显著提高	资金使用效益显著提高	10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95%	100%	10
		成本指标	总成本		≤35 万元	35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40）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综合改革资金跟踪问效		确保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	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有效	4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99%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无）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